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文化創意事業系碩士班學分計畫表

105.6.2.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05.6.16. 擴大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104年 10月 7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5年 11月 23日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修訂
 105.12.27. 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06.1.12. 擴大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學分	正課	實習
		共同必修科目 (1 2 學分)													
必修	研究方法	3	3	0				論文	3	3	0	3	3	0	
	文創產業發展與經營				3	3	0								
必修科目學分/時數		3	3	0	3	3	0		3	3	0	3	3	0	
		專業選修科目 (4 8 學分)													
文創設計領域選修	鄉土語言與文創產品開發	3	3	0				文創產品開發實務研究	3	3	0				
	文創商品設計方法研究	3	3	0				協力廠商資源研究	3	3	0				
	傳統與時尚文化比較研究	3	3	0											
	原創影音應用				3	3	0								
	經典文化與文創產品開發				3	3	0								
	文創產品商展規劃研究				3	3	0								
文創行銷領域選修	文創旅遊規劃與行銷	3	3	0				文創產品經營管理實務研究	3	3	0				
	文創生產與消費心理分析研究	3	3	0				文創資源整合研究	3	3	0				
	文化品牌研究	3	3	0											
	文創產品行銷研究				3	3	0								
	文創案例分析研究				3	3	0								
	動態文創企劃實務研究				3	3	0								

備註 一、畢業至少應修滿 33 學分【必修 12 學分，選修至少 21 學分】。